



淘金部落

马本德

河南人民出版社

十人行丛书

目 录

老人河之梦.....	(1)
女教师日记.....	(81)
又见炊烟, 又见炊烟.....	(101)
在希望的田野上.....	(118)
娘娘庙.....	(131)
土匪.....	(142)
乡村葬礼.....	(162)
逃出城市.....	(177)
三妯娌.....	(202)
毕业歌.....	(214)
我们两口子.....	(234)
在那遥远的小山村.....	(247)
南槐营奇事.....	(270)
淘金部落.....	(290)
秋天的太阳.....	(372)
后记.....	(438)

老人河之梦

老人河默默地流淌着。

他一手拉着小贝贝，一手拎着沉重的旅行包，沿着老人河缓缓地走着。

城市的喧嚣和拥挤已经变得相当遥远，长久郁积在心头的苦闷也渐渐地淡释，走在空旷而寂寥的深秋的原野上，会使人陡然产生一种超然的解脱感和亲切感。而在城市，即使是踩着优雅的古典夜曲或者现代流行曲的节奏走向舞厅，也不会产生这种感觉，带着妻子和小贝贝骑上“嘉陵”在郊野的马路上兜风，也不会产生这种感觉。五彩缤纷的夜生活和高速旋转的都市节奏可以暂时减缓躯体的疲惫和劳顿，却永远无法解脱心灵深处的厌倦和忧伤。是的，多少天来，他已经深深地厌倦了，深深地忧伤了。

人啊，人多么古怪啊。早知如此，当初你何苦要拼命地奋斗，发誓要离开脚下这块土地呢？五年前第一次带着妻子回来时所产生的那种衣锦还乡的荣耀和满足，现在已成为一种讥讽，一种悔恨，一种苦涩的记忆和折磨，他深深地为自己悲哀了。

夏梦没有陪他一起回来，没有。她是在那座繁华的城市里长大的，她跟这片贫瘠而又偏远的土地没有任何牵挂和感情。他没有强迫她一起回来，只是默默地带着他的儿子回来了。

也许我根本就不该同这个女人结婚，他想。她是属于那座城市的，而我算什么？我不过是一个意外地挤进了城市的乡巴佬，一个农民的儿子啊。

浅浅的河水无声地从他眼前流过。圆而光滑的鹅卵石，光秃秃的巴茅墩，已经枯黄了的葛巴草，以及河湾里那一片静静的白杨林，一切是这样的熟悉，却又是这样的陌生。

五年了，他想，我已经有五年没有再回来了。苦涩，亲切，捉摸不定的忧郁和感伤。他深深地叹息一声，定定地望着河湾，望着河湾里那一片静静的白杨林。

白杨林默默无语。它不知道，这个刚刚从大城市归来的年轻人，正是当年那个掂着镰刀常到老人河边割草的乡下孩子。那时候他的皮肤是粗糙的，他的手上结满了老茧，他的衣服窄小而又破旧，而且常常没有扣子，总是袒露着裤腰和胸脯，脖子上满是黑灰。而现在，他已经拿到了大学文凭，已经有了七十五块五的工资，已经有了一个高雅而又漂亮的妻子，已经穿上了笔挺的西装和米黄色的风衣，已经拥有了二十四英寸的彩电和双缸洗衣机，而且早已学会了骑摩托和玩相机，学会了探戈、迪斯科和华尔兹……总之，一个当代城市青年应当拥有的他几乎全部有了。比起当年，比起他的许多落魄的同代人，他早应该满足了。然而奇怪的是，现在当他又一次衣锦还乡，立在老人河边沉思默想的时候，他却忽然显得这样落寞。许久许久，他的目光一直注视着那一片静静的

白杨林。难道，那一片静静的白杨林里，曾有过他什么不寻常的往事吗？

是的，即使是再过一百年他也不会忘记：就在河湾里那一片林子深处，一直藏着他一个青春的梦，藏着他一个终生也咀嚼不尽的甜蜜和苦涩……啊，阔别了这多年之后，那个曾经把身子给了他的女人，她现在究竟生活得怎么样了？

往事如烟。如烟的往事啊……

他默默地把目光移开，茫然而感伤地望着远方。

呈现在他面前的，是故乡起伏的黄土岗，哲人般肃立的遮阳山，弯弯曲曲的礅石路，剪影般的村落，牛，炊烟，被分割成无数个小块的责任田，以及隆起在黄土岗上的一座座古老的坟墓，和一块块新竖起来的水泥墓碑。而在老人河西岸，在那一大片收割后的褐色的土地上，一群群的男人和女人，正躬起脊梁，如同古黄河岸上的纤夫，在缓缓地拉耨……

一种苍凉悲怆的情感倏然袭上心头。他想起了父亲，想起了父亲所支撑着的那个家，和那几亩责任田。他记得最后一次离开家乡的时候，父亲的脊背已经驼了，那年父亲还不足六十岁啊，可他却过早地苍老了……父亲，你现在也在躬着腰拉耨吗？

他心里很酸楚。

小贝贝大概是跑累了，他仰起脸来望着他。

“爸爸，爷爷家还有很远很远吗？”

“不远了，前面那个村庄就是爷爷的家。”

“爷爷家真的有好多好多烧红薯让我吃吗？”

“真的，爷爷家有好多好多烧红薯。”

“妈妈为啥不来爷爷家吃烧红薯呀？”

“你妈妈……她不喜欢吃烧红薯。”

“妈妈真傻，我顶爱吃烧红薯啦！”

贝贝又高兴起来了，他却不再言语，只是默默地注视着前面的村庄。那是一个临河的小村，是他曾经生活过的地方。在这一刻里，他心里很苦。

“爸爸，你怎么不走呀？”

“走吧，你头里走，爸爸跟着。”

这时候，夕阳已经沉入了远方的遮阳山。暮色渐渐地变得浓重，村子上空飘起了淡蓝色的炊烟。成群的麻雀儿啾啾地叫着，悠悠地飞向河湾的竹园。有几个老汉吆着羊群，正缓缓地走向村头。老寨门外的小桥上，不时有母亲呼唤孩子的声音响起，亲切而又悠长。

故乡，我回来了，他在心里喃喃着，一种酸楚而忧伤的乡思悄然掠过心头……

二

进了村子，他没有想到会碰上她。

她是来井台上挑水的。远远地看见他拉着孩子走过来，她的心一下子弄得乱得很。好在井台上没有人。稍稍犹豫了一下，她把头一低，默默地挑着水桶走过来。

“秋子……”他喊了一声。

她站住了，很凄楚地笑了笑。

“刚……回来吗？”

“刚回来……”

他默默地望着她，又望望她挑着的那一副水桶。

“二壮呢？怎么让你来挑水？”他问。

“家里在磨豆腐，他腾不开手……”

“怎么又磨豆腐？你们不跑生意了吗？”

“不跑了，”她摇摇头说，“皮衣赚不了几个钱，这税那费的又很凶。那次见了你以后，出了车站就碰上工商所的人……二壮不让再跑了。”

他沉吟了一下，又问：“磨豆腐能赚几个钱呢，不能生办法干点别的什么吗？”

“不行，”她又摇摇头，“二壮也想干点大的生意，可咱没本钱，又找不到熟人贷款子……这就是贝贝吗？”

“是的……贝贝，快叫姑姑。”

“姑姑！”贝贝歪着头叫了一声，很甜。

“啊，真乖。”她凄然地一笑，又抬起头问，“她呢？没有跟你一起回来吗？”

“没有，她工作忙，走不开……”

她看了他一眼，低着头不吭了。

他默默地望着她，心里忽然纷乱起来。

“你们……回吧，我得挑水去了。”她说。

她又凄然地笑了笑，挑起水桶默默地走了。

他沉沉地叹息一声，然后拉起贝贝，缓缓地往家里走去。

这时节正是乡间最忙碌的日子。花柴该薅了，红薯该刨了，茬子地该犁了，麦子也该种了，凡是能干活的人都到地里去了。虽是黄昏时刻，村子里却冷清得很。

母亲大概也到地里去了，院子里的柴门落着锁。

他放下旅行包，四下看看也不见人，便很疲惫地点上了一支烟。

“爸爸，这就是爷爷的家吗？”

“对了，这就是爷爷的家。”

“爷爷家有电灯吗？”

“没有。这里是乡下，没有电。”

“那……爷爷家也没有电视机吗？”

“没有，爷爷家没有电视机。”

“也没有摩托车吗？”

“算了！小孩子家，哪来那么多的话。”

贝贝不再吭了。可是刚刚过了一会儿，这孩子又叫起来了。

“爸爸，你快看，那个老奶奶扫那么多树叶干啥呀？”

他扭头一看，见是老槐树下的八奶正在扫树叶。老太太的腰已经很佝偻了，走路都有些艰难，只好扶了一只很矮的凳子，挪一下，扫一下，扫一下，再挪一下。苍苍的暮色中，看不清她的脸，只看见她那稀疏的白发和矮小的身影在移动。

他当然知道八奶扫树叶干什么，但他不想告诉贝贝。他现在没有说话的心思，他只想静静地站一站。

这时候，西院的那个傻女人出来了，她怀里抱着一个很脏的孩子，就那样傻乎乎地站着。一会儿仰起脸来望望天，一会儿又木木地朝着这边望，后来她就咧开嘴笑了，仍是那种傻乎乎的笑。

她好象是认出他来了。于是他冲她点点头。

他知道这是大荒的女人。大荒并不傻的。小时候在一个班里上学，他的成绩总在前几名，只是后来家里缺劳动力，

他辍学了。几年前他的岁数过了墙，只好花三百块钱娶了这傻女人。傻女人傻得过份，只知吃，只知喝，什么活也不会做，原是无法过日子的，而大荒却也过来了，并且养了两个孩子，还喂了一头猪。

“哎，大荒在家没有？”

他走上前去，这样问傻女人。傻女人不吭，只是木木地笑。后来她突然扭过头去，傻乎乎地叫起来。

“嗨，嗨——”

他惊奇地一看，原来是大荒从地里回来了。这个壮牛一样的男人，身体仍是那样的结实，怀里搂着一个两三岁的孩子，肩头上还扛着一捆花柴。

“嗨！嗨！嗨——”

傻女人照样叫着，咧着嘴指着他让大荒看。

他不胜惊诧了，这傻女人竟也能老远就听出丈夫的脚步声，就如同所有的女人都能辨出丈夫的脚步声一样。

“大荒，刚收工吗？”他问。

“呀！震川，是你个家伙！娃子可恁大了吗？”

罗震川笑笑，走过去把一支过滤嘴烟递给大荒，然后“叭”一声点燃了汽体打火机。

“嗨！嗨！”

傻女人惊奇地叫，她还没见过汽体打火机。

大荒看看他的傻女人，摇摇头苦笑道：“你看看我这一摊子……你如今算混美了，瞅瞅阔的！”

罗震川不好意思地笑笑说：“你现在不也算混一家人了吗？”

“是啊，要说咱也该知足。奶奶的，不管咋着，咱如今

见顿也是白蒸馍！”

一听说白蒸馍，傻女人忽然叫开了：“我吃馍，我吃馍……”

“好好，我这就给你拿，给你拿！”

大荒连忙进屋去了。

罗震川立在那里，默默地望着这傻女人。要在往日，他会为大荒悲哀的。一个各方面都很健全的男人娶了这样一个妻子，除了跟她睡睡觉，除了让她生生孩子，还有别的啥用处呢？那一年回家来，第一次看见大荒和这傻女人，他曾很感慨地对夏梦说：亏得这种人没有思想，不然他们该多悲哀啊。但现在他不这样想了，现在他倒为自己悲哀。大荒虽然娶了这样一个傻女人，但他似乎生活得很满足，也很幸福。而我呢？我现在生活得幸福吗？

天已经黑下来了，母亲却还不见回来。今晚有月亮，母亲他们该不是要熬晌吧？

这样猜想着，罗震川决定把旅行包放在大荒家，然后和小贝贝一起到地里去看看。但就在这时，他的妹妹忽然从地里回来了。

妹妹只有十三岁，由于发育不良，身材很瘦小，可她却扛着一大捆红薯秧，小身子压得弯弯的。

他连忙走上去，接过妹妹肩上的红薯秧，问：“小凤，咱妈呢？”

“咱妈在地里刨地，爹也在。”小凤说，“妈让我先回来做饭……哥，这就是贝贝吗？”

小凤说着就去拉贝贝，贝贝直扭身子，小凤很失望。

“哥，快进屋吧。”小凤掏出钥匙开了门，说道。

院子里很乱也很脏。甬路一厢堆放着两堆红薯，另一厢垛着一大堆花柴。几袋化肥横七竖八地在上房门口放着，旁边搁着一个草筛子，里边是已经砸碎了的磷肥。一头母猪领着一群猪娃正在那里啃红薯，几只老母鸡高高地蹲在一棵弯腰枣树上，弄得地上满是鸡毛和鸡屎。

罗震川摸黑把旅行包放进屋里以后，立在门口问：“小凤，爹和妈要熬晌吗？”

“爹说，明儿要耩地，今黑得把地刨完。”

“咱家不是和东院二叔伙养一头牛吗？怎么要刨地？”

“牛卖了，上个月俺二哥打回来信说要钱，爹没法儿，就跟二叔说说，把牛卖了。”

“爹给你二哥寄多少？”

“一百五。”

“他都参加工作这么长时间了，还跟爹要钱干什么？”

“俺不知道……听妈说二哥好象是要买电视机，钱不够。”

好大一阵子，罗震川立在院子里一动也不动。

小贝贝正在玩红薯。小凤把他拉进灶火，然后出来抱了一捆柴，正想生火做饭，却又低着头出来了。

“哥，你……有两毛钱吗？”她怯生生地问。

“你要两毛钱干啥呢？”

“家里两顿都没有盐了，”小凤低着头说，“妈刚才说让我拿俩鸡蛋去换点盐，可换了盐，小贝贝吃啥哩？你要是有钱，就给俺两毛……”

两毛！罗震川心里一酸，感到很难受。出外工作好几年了，他一直很少回家来。凭借着报刊和广播上的信息，他只

想着现在农村都很富裕了，爹手里不会再缺钱花。可事实上家里的日子仍这般的清苦，秋忙天连盐也吃不上。想起这些年在城里，有时候和夏梦去听一场音乐会就花去好几块钱，他心里很难过。

“拿去吧，要称就多称一点。”

他掏出两块钱递给小凤，小凤迟疑地望着他，没有接。

“哥，要不了恁多……”

“拿去吧。”

小凤接过钱出去了。

罗震川一个人立在那里，默默地望着这个杂乱的院子，忽然感到烦躁而又惆怅。家啊，这就是我的家啊，他想。

这时候，贝贝忽然从灶火里跑出来，手里拿着一块生红薯，拉着他的手直嚷嚷。

“爸爸，红薯不好吃，我要吃蛋糕……”

“滚开，——哪有蛋糕让你吃！”

贝贝委屈地撇着嘴哭了。

罗震川燃上一支烟吸着，看也不看贝贝。

他心里很不好受。

三

那一次回来是在春天，田野里满是青绿的时候。

在县城车站下车以后，他和夏梦也是沿着老人河步行回来的。那时他大学刚刚毕业，刚刚参加工作，刚刚在旅游车上度完他们的蜜月。新婚燕尔，衣锦还乡，走在老人河这片贫瘠的土地上，他心里平生出多少种感慨啊！

他曾经在这片土地上生活了二十五年。二十五年——整整四分之一世纪啊。从懂事的那天起，他就不得不象父亲和父亲的父亲一样，整天辛劳在这片贫穷的土地上。拾柴，割草，捡羊屎蛋儿，挎着篮子到城南关的菜园里去捡烂菜叶儿。他很感激父亲。父亲虽然目不识丁，但他却靠割草、挑柴和脱坯供他念完了中学。那时候，每当父亲卖完了一挑干草或者一架子车土坯，把一块钱或两块钱交给他去买书的时候，他常常难过得想掉泪……父亲，我辛劳的父亲啊。为了报答父亲，他拼命地读书，他发誓要考上高中，考上大学。不幸的是，后来动乱开始了，他的梦破碎了，他不得不回到生产队下苦力挣工分。挑粪，锄地，躬着腰拉车，光着膀子挖河，到几十里外的疙瘩坡去修水库，半夜里掂着棍子在野地里护青……多少个晌午和黄昏，每当县城里的高音喇叭开始播音的时候，他常常拄着锄头或锨把，久久地望着县城那一座座楼房和烟囱出神。他向往那一个小小的世界。他渴望有一天自己也能够离开老人河到城里去找一个工作，即使是临时工也好。然而他知道这是一种妄想。父亲没有面子，他挤了几年连个兵也没当上啊……而现在呢，经历了人世沧桑之后，他居然大学毕业了，他带着漂亮的妻子回来了，这怎能不使他感慨万分呢？

自豪，骄傲，幸福的忧伤和忧伤的幸福。望着走在身边的娇美的妻子，再望望远处长田野里奔忙的人们，他心里充满了对人生的满足感。

“怎么样，家乡的春景够美吧？”

他兴奋地眺望着老人河两岸无边的浓绿，和间杂其中的一片片金黄的油菜花，禁不住深深地陶醉了，然而夏梦只是

淡淡地一笑。她不喜欢农村。真的，三年的插队生活对她来说已经够了，时至今日，农村生活在她的印象中决不亚于但丁笔下的地狱。这次若不是怕伤了丈夫的感情，她是很不愿到乡下来的。

“咱们可讲好了，”她满认真地说，“这次回来只住三天，七号一定得赶回去——那天海政歌舞团要作首场演出，苏小明还上场呢。”

罗震川很有几分扫兴。

“算了吧，”他说，“你也该替老人们想想。当初爹就想让咱们回来结婚，结果还是依了你的意见。不管怎么，这次回来就多住几天。也让老人们高兴高兴……”

“你净哄人家！”夏梦说，“临走时你怎么说的？现在又想多住几天。多住几天受得了吗？不说吃饭了，晚上睡觉就愁死人。乡下我又不是不知道，老鼠虱子什么的，保管夜夜都让人睡不好觉……”

“算了吧，看你娇气的……”

“你不是也说过，现在回老家也住不惯吗？”

罗震川苦笑说：“住不惯也得硬着头皮住几天，不然老人们会伤心的……”

“哟，你可真是个好孝子……”

他们进村的时候，天已经近午。老碾坊边的井台上，立着好几个打水的人。一见罗震川领着夏梦走过来，便有几个汉子粗野地跟罗震川开起了玩笑。

“哟嗨，大川这肉头货回来了！日×的，后头跟那个花妞是谁呀？是不是你在城里找的那个下扇儿啊？”

“下扇儿”在这一带是比喻老婆的粗野俗话。好在夏梦

并不懂，不然她会更难为情的。罗震川则入乡随俗，一边掏着烟，一边嘻哈着和爷们对骂。

“接烟，肉头货！你记住，往后不兴再喊我‘肉头’了，我这个肉头名儿还是你老婆给我挣来的，你忘了呀？”

夏梦很窘。她头一低，红着脸头里走了。几个小伙儿一看，立刻笑着喊：

“哎哎，嫂子先别走！俺们还没摸你的‘金豆’呢，啥时候补补亏，叫俺们摸一摸呀？”

“咦咦，嫂子是城里妞儿，人家那腰身嫩着呢，你敢摸呀？”

“嘻嘻嘻……”

“哈哈……”

夏梦窘透了。等到罗震川跟上来时，她很不高地说：“我原说不回来，你偏要人家回，瞧这乡下人多粗野……你呢，也真够没意思了，跟这些人嘻哈个啥呢。”

“入乡随俗嘛！”罗震川笑笑说，“乡下人就喜欢这，你要是跟他们撒京腔，他们往后理也不会理你……哦，到了，那就是咱的家。”

这是一个很普通的农家小院：低矮的土坯围墙，有一个地方塌了个豁口，堵着两捆发了霉的包谷杆儿。上房是三房翻修过的柴瓦房，檐头很低，入深也很浅。厢房是两间窄狭的茅草房，一间作灶火，一间拴牲口，靠牛槽的地方还铺着一张床。院子本来就很狭小，加上那天晌午父亲刚从外面收破烂回来，地上堆满了酒瓶、锅铁和烂鞋底，母亲又在筛粮食准备磨面，整个院子杂乱透了，弄得夏梦一进门就直皱眉。罗震川也感到很难为情，这个家真太寒酸了。

“爹，你弄这个干啥？”他说。

爹当时正蹲在地上涮酒瓶，一看儿子领着媳妇回来了，他高兴得直搓手，嘿嘿笑着说：

“也不干啥，这几天活不忙，闲着也是闲，我出去收了点破烂，也好换个油盐钱……唉唉你看咱这乡下，浅房窄屋的……川他妈，快给娃们搬个座儿！”

母亲早把椅子搬出来了。放下椅子，她慌慌地又是端水，又是烧茶，末了又慌慌地去喊小川。

“小川哩？小川哩？”

小川是这个家庭中最小的一个儿子，今年刚满十三岁，正在西村的中学里读一年级。由于大哥二哥先后都考了上大学，他便无形中感受到一种沉重的压力，星期天也不敢松口气。母亲喊他的时候，他和小凤都正在屋复习功课，一听说要他上街去买菜，他连动都没动。

“我不去！”他翻着眼说，“每次大哥二哥回来，你和爹总拿他们当客待……他们在城里啥没吃过？”

“你那是啥话呀？”母亲说，“不说你大哥了，你大嫂轻易不回来，人家又是城里人，见顿没点菜咋能行哩！”

“钱哩？”

“这是三块钱，你快去割点肉，再买几样菜——可要划虑着买呀！”

母亲说着，从裤腰里摸了半天才摸出一卷零钱，小川接过来翻着眼出去了。他刚刚把自行车推出院子，爹又撵出来喊：

“记住给你大哥买盒纸烟！”

可是晌午回来时，小川只买了一篮子菜，并没有给大

哥买烟，大哥参加工作几个月了，没有给爹寄过一回钱，他对大哥很有些不满。

两位老人是高兴得没法再高兴了。这天晌午爹烧火，母亲掌锅，炒了一荤一素两个菜，又包了一排子羊肉饺子。

摆好了碗筷，罗震川和夏梦仍在里间吃吃笑着说话。母亲故意咳了一声，然后挑起脚屋门帘儿刚要进去，却又连忙退了回来，很难为情地立在外面喊：

“夏姑娘，吃饭啦！”

夏梦羞得满脸通红，捂着嘴直想笑。因为母亲刚才进来的时候，罗震川正搂着她在床上亲吻呢。

“就怨你个没出息的！”

她顺手拧了罗震川一把，红着脸出了里间。母亲也怪不好意思的，一转身到灶火去了。

乡下人没有坐桌吃饭的习惯。当他们落座以后，两位老人已经端着碗在院里吃起来。小川和小凤也没有到上房来，他们端着碗到老槐树下的饭场上去了。

夏梦想让让两位老人，却又碍口喊不出来，于是她用脚尖碰碰罗震川，朝外面努努嘴。

罗震川站起来喊：“爹，你们也来坐这儿吃菜吧。”

爹连忙站起身，拿筷子敲敲碗：“你们吃，你们吃！俺们碗里有，跔蹴这儿吃着舒坦。”

罗震川刚坐下，夏梦又拿胳膊碰碰他，悄声问：“喂，有开水吗？”

“咋了，你渴？”

“你瞧这筷子，灰不拉叽的……”

“算了吧，哪有开水？我刚才都是用手绢儿擦了擦。”